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1 年 7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有关人员发出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2021 年 7 月 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以非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名，截止会议投票表决时限，未收到钟翔平董事、湛炜标董事表决票，视为弃权。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及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

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程鹏、毕垒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鉴于截止会议投票表决时限，未收到钟翔平董事、湛炜标董事表决票，视为弃权。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表决2票。

详见2021年7月1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2021年7月1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保证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中华人

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制定《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程鹏、毕垒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鉴于截止会议投票表决时限，未收到钟翔平董事、湛炜标董事表决票，视为弃权。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2 票，回避表决 2 票。

详见 2021 年 7 月 10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

- 1、授权董事会确定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和授予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4、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资格、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5、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解除限售；

6、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

7、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限售事宜；

8、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的变更，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已身故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事宜；

9、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的，由董事会授予数量作相应调整，将激励对象放弃的权益份额调整至预留部分，但调整后预留权益比例不得超过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数量的 20%；

10、授权董事会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进行管理；

11、授权董事会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程鹏、毕垒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鉴于截止会议投票表决时限，未收到钟翔平董事、湛炜标董事表决

票，视为弃权。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2 票，回避表决 2 票。

4、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截止会议投票表决时限，未收到钟翔平董事、湛炜标董事表决票，视为弃权。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2 票。

详见 2021 年 7 月 10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修订案》。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追加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向浦发银行申请最高综合授信 2 亿元融资额度。在上述授信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总经理程鹏先生在浦发银行的最高综合授信额度内签署相关的融资申请、合同、协议等文书。公司管理层将根据经营及资金需求情况使用授信额度。

鉴于截止会议投票表决时限，未收到钟翔平董事、湛炜标董事表决票，视为弃权。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2 票。

详见 2021 年 7 月 10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追加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八日